

# 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

为确保实验室相关设备正常运转，相关操作人员人身安全及整个实验室安全，防止不安全事故的发生，防患于未然，现制定如下规定：

1. 进入实验室，严格遵守实验室相关规定，未经许可不得随意或擅自操作实验室相关设备。

2. 实验室内一律严禁吸烟、吃东西及使用明火（正常实验情况除外）；实验室内严禁闲杂人员进入。

3. 操作使用实验室仪器设备前，务必阅读了解相关仪器设备使用说明书及注意事项，严格按照规定操作，防止不当操作造成人身伤害。

4. 实验室电源电路属实验室仪器设备专用，严禁随意更改或变更电路设计功用，连接大功率用电器或挪作他用，防止发生不安全事故。

5. 实验室内所设相关气源、水源及相关管线，实验室人员应不定期对室内管线、接头及连接控制阀进行安全检查，防止因管线、接头及连接控制阀功能失效，导致不安全事故发生。如发现相关异常情况，应及时通知相关人员进行及时处置。

6. 实验人员使用相关化学药品及试剂前应详细阅读相关药品及试剂性能及使用注意事项，并在规定指定位置进行试验，实验后废液应集中收集并做统一处理，禁止随意倾倒。

7. 实验室使用或存储的化学药品及试剂，须做好相应标识并按药品及试剂特性于划定区域按照条件存储放置，非相关人员严禁随意取用。

8. 实验室内消防设施及消防器材须在划定区域放置，不得堵塞或占用，实验室相关人员应掌握消防器材使用方法并定期检查消防器材使用有效性。实验室相关人员应掌握紧急喷淋装置的使用方法。

9. 实验室钥匙应由专人统一负责掌管，非实验室相关人员不得拥有实验室钥匙，避免实验室物品遗失事件发生。

10. 实验室建立安全值班制度，实验室人员下班离开前，应仔细检查并确认实验室内水、气、电源等情况及门窗，无疏漏后方可离开。

11. 危化药品要专人、专类、专柜保管，实行双人双锁管理制度。各种危险药品要根据其性能、特点分类存放，并定期检查，以防意外事故的发生。

12. 不得私自将药品带出实验室。

13. 有危险的实验在操作时应使用防护眼罩、面罩、手套等防护设备。

14. 能产生有刺激性或有毒气体的实验必须在通风橱内进行。

15. 浓酸、浓碱具有强烈的腐蚀性，用时要佩戴专用手套和口罩，操作时要细心，规范操作。切勿使其溅在衣服或皮肤上。废酸应倒入酸缸，但不要向酸缸里倾倒碱液，以免酸碱中和发出大量热而发生危险。

16. 承担外单位课题或接受外单位人员来实验室做实验均须提前报告，待批准后方可进行。